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Water Affair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5)

建議更換核數師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之任期將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考慮到羅兵咸永道自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現時適宜進行核數師輪換，以秉持良好企業管治及維持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換核數師符合良好企業管治措施，有利於維持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據此，羅兵咸永道將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且不會尋求續聘。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根據董事會所知悉，百慕達法例並無規定要求退任的核數師確認是否有任何與其退任相關而其認為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的情況。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該等確認。

董事會藉此機會對羅兵咸永道多年來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已決議提議於羅兵咸永道退任後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生效，且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審核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推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公司新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彼等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處理審計工作的經驗、彼等的行業知識以及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熟悉程度；(ii)彼等的資源配置、質素及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人力、時間及其他資源配置；(iii)彼等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彼等的審計費用；(v)彼等的市場聲譽；(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頒佈的「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指引」），包括指引第2節「甄選及委任核數師」；及(vii)會財局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刊發的「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經評估後認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具備獨立性、資格及能力（包括人力、專業知識、時間及其他資源）執行高質素審計工作，適合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且就建議更換核數師一事，並無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段傳良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即段傳良先生、丁斌小姐、李中先生及段林楠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即李浩先生、白力先生、王小沁小姐及劉玉杰小姐，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周錦榮先生、邵梓銘先生、何萍小姐及肖喆先生。